

证券代码：600736

股票简称：苏州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7-041

##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月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发行包括永续中期票据、超短期融资券等在内的债务融资工具，规模不超过50亿元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出具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7]MTN191号），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。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主要内容如下：

1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20亿元，注册额度自本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发行完成后，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择机发行中期票据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25日